

聊
好
书

从故宫到故宫——作家祝勇的精神返乡之旅

本报记者 刘臣君

连接两个故宫的纽带

本报记者:书名《从故宫到故宫:我的阅读写作史》,为什么书写两个故宫?它们分别代表什么?

祝勇:前一个故宫是沈阳故宫,后一个故宫是北京故宫。沈阳故宫是我的起点,代表的是我的故乡,那里是我生命和写作事业起步的地方;北京故宫不是终点,而是一个阶段性的节点,代表的是中华文明的浩大与渊深,值得我把自己的写作生命奉献给它。

本报记者:在书中您写到了童年在沈阳故宫奔跑的记忆,一座宫殿对一个小孩子来说意味着什么?

祝勇:没上学的时候,我妈经常带我去故宫,从来没进去过,就在外边转悠转悠。但这种感性会扎根在我的精神当中,深埋在我的身体里,对它一直有着一种亲近感和强大的兴趣。

两个故宫之间的联系,对我来说,是情感和血缘的联系。我在北京故宫会回望沈阳故宫,在沈阳故宫也会想到北京故宫。不知不觉中,我自己就成了连接这两个故宫的一条纽带。

本报记者:这本新书发布会在沈阳故宫举行,对您有着怎样的意义?

祝勇:在别的地方不可能这么对应这本书的主题。恰逢沈阳故宫博物院建院百年,可以说,这场发布会是跨越时空的沈阳故宫和北京故宫的对话。

因为热爱所以写作

本报记者:是什么促使您决定写这本书?

祝勇:几年前就有了这个想法。零零散散写文章,慢慢写得多了,觉得可以成一本书。

看点

从沈阳故宫的童年奔跑,到北京故宫的职业深耕,作家祝勇用半生时光完成了一场跨越地理与心灵的“故宫之旅”。在最新作品《从故宫到故宫:我的阅读写作史》中,他将个人记忆与文明传承融汇一体,以独特的文学视角叩问历史、解读文物,展现了一位写作者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深情守望。

在沈阳故宫博物院建院100周年之际,祝勇回到故乡,在这座他“从小跑到大”的宫殿里,与本报记者展开了一场关于阅读、写作与生命归属的对话。



一本书,开启了一场两个故宫间跨越时空的对话。

受访者供图

我写作完全是因为热爱,即使在上世纪90年代,许多人下海,写作成了冷门职业,我依然坚持了下来。

本报记者:这本书的内容是如何从散乱开始聚焦的?

祝勇:开始写得比较散乱,我把有意思的、值得纪念的事都写进去了。有一天我突然想到——就扣着“阅读和写作”来书写,把其他的杂乱内容全部去掉。

诗歌的理障与理趣

顾 农

功。西晋的傅咸(字长虞,239年~294年)曾以七部儒家经典为题,直接用那些经典中的句子或略加改造写成所谓四言诗,例如《论语诗》其二云:“克己复礼,学优则仕。富贵在天,为仁由己。以道事君,死而后已。”

这同诗歌有什么相干呢?这种毛病,前人称为“理障”。

按照玄学的基本理论,世界上的纷纭万物、社会生活都是“末”,抽象的根源才是“本”。诗歌要直探本源,自无须在种种细枝末节上纠缠,直接体认本体才好,这样就切断了诗歌与生活之源的联系,钝化了诗人对社会的责任感和对生活的审美感,必将导致诗歌溺于衰歇。而人间的正道恰如黑格尔所说的那样:“艺术有留恋个别特殊事物的倾向。”“从诗的掌握和创作的角度来看,每一个部分和每一个细节都有独立的兴趣和生动性,所以诗

总是喜欢在个别特殊事物上低回往复,流连不舍……比起追求断语和结论的知解力来,诗的前进步伐要迟缓些。”(《美学》第三卷下册,朱光潜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31~32页)

同样的道理,儒家先贤的那些断语和结论也是不宜直接进入诗歌的。单靠知解力亦即纯理性的哲学来立足必然背离诗歌的本质。纯文学的诗决不急于达成断语和结论,它总是在玩味形象和细节,在这些生动具体的东西上寄托自己的情感 and 思想。

不过玄言诗也并非绝对消极的东西。玄言诗对儒家“诗教”曾经形成有力的冲击,在某种程度上有利于解除思想禁忌,在艺术方面它对当时和后来诗歌的发展也曾带来过某种意外而有益的营养。例如,山水诗的兴起与玄言诗关系很大:玄言诗中已具有描写山水的成分,诗人借山水此以悟道,当陈陈相

篇文章用很厚的稿纸,但依然在坚持写。

写作生涯中的三次质变

本报记者:您从事写作的30多年里,有没有感受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

祝勇:我读中学时就梦想成为一名作家,一直都没变过。但我的写作不愿意停留在舒适区。比如写过《在故宫寻找苏东坡》,我就不愿意再写“在故宫寻找黄庭坚”等类似题材,我一直想尝试新的东西。

在我的写作生涯中,经历过几次质变。第一次是写《旧宫殿》,那是我第一次以故宫为主题写一本书,方法是全新的,有探索性的,当时我还没到故宫工作。

第二次质变发生在十年后,那时我已经到故宫工作,大量接触故宫文物。我在《十月》杂志开了专栏《故宫的风花雪月》,后来又有了《故宫的古物之美》《故宫的古画之美》《故宫的书法风流》这一系列。

第三次质变又过了将近十年——我写《国宝》,长篇历史小说,三卷本,80余万字。这对我来说是一个很大的挑战。如此规模宏大的小说最后完成了,这是一个质变。

本报记者:在您众多的作品中,这本书于您个人而言意味着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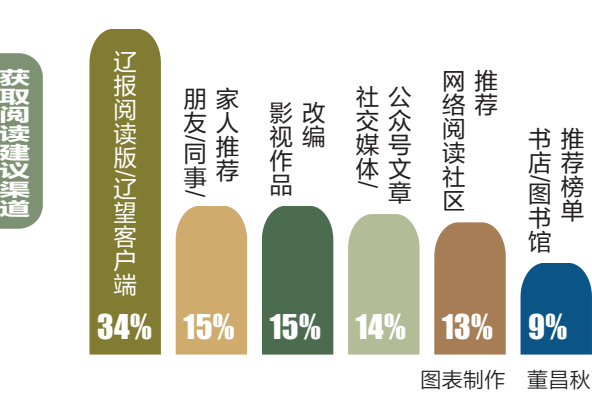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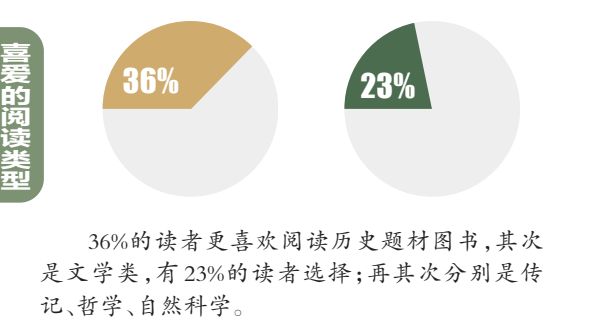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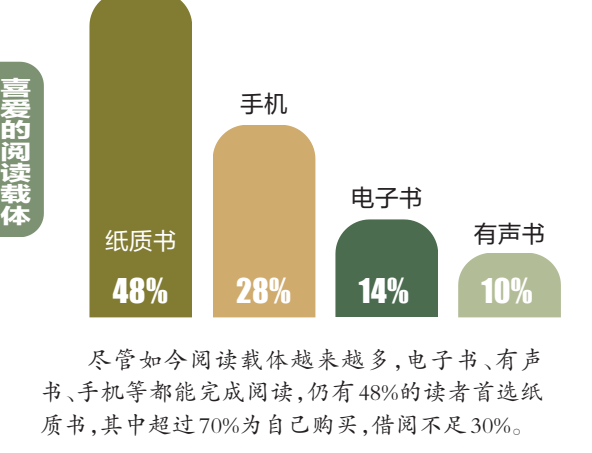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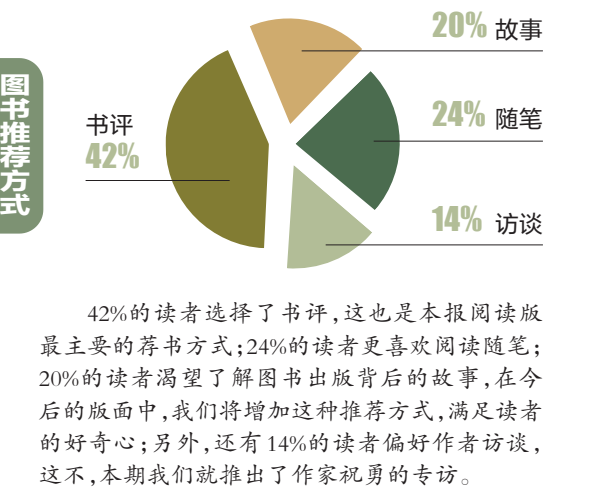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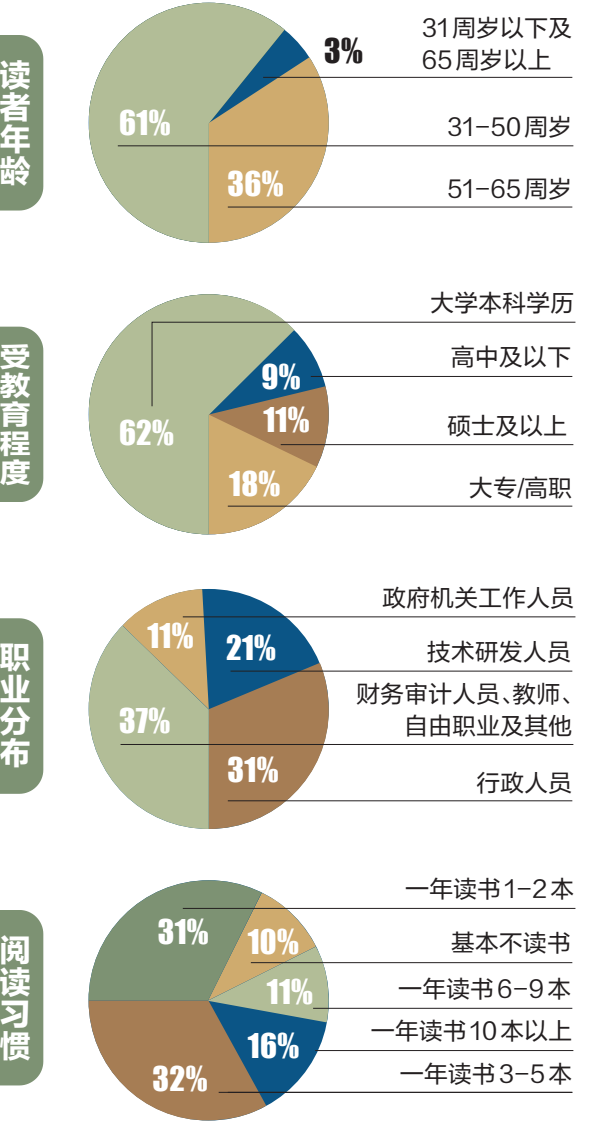
祝勇:我的写作进行了30多年了,写完这本书,我觉得需要停下回望一下。就好像爬山,虽然没到峰顶,但需要稍微歇个脚,回头看看自己走过的路。回望一下,反思一下,总结一下,再向更高的山峰攀登。

可以这么说,我写故宫既是自己写作,出于自身的热爱,同时也回应了时代的课题。个人的选择迎合了历史大趋势,我觉得这是一件特别幸福的事情。

“你最想读的书”调查结果出炉
四成读者喜欢书评荐书方式

为进一步营造全民阅读氛围、服务读者阅读需求,本报阅读版于5月31日发起“你最想读的书”问卷调查活动。目前,活动第一阶段问卷收集整理工作已顺利收官。

本次调查活动以倾听群众阅读心声、摸清大众阅读偏好为目的,打破以往单向推送的固有模式,面向广大读者征集真实阅读意愿,精准掌握不同群体读者的阅读需求、阅读类型、推荐方式等,为后续开展阅读推荐服务提供真实、有效的数据支持。



有34%的读者表示,每周固定通过辽报阅读版/辽望客户端的推荐来获取阅读建议。能为广大读者提供阅读建议,通过我们的推荐,能让您喜欢某本书,并能从中汲取精神养分,正是我们努力的意义。

辽宁日报文体新闻部

■提示

巴西媒介思想家弗鲁塞尔这本名为《迈向摄影哲学》的小书,今年又再版了。尽管距离首次出版已过去43年,书中观点却依然犀利——虽然摄影是一位帮助我们更好地观看世界的朋友,但在它展露的“透明”背后,还存在着遮蔽与欺瞒。这个批判让人讶异,摄影难道不是现实最忠诚的拷贝图像吗?

于是,摄影哲学的思考就被启动了。

我们知道,历史上第一张照片是200年前尼埃普斯的发明,他称之为“日光蚀刻法”,因为那是景物反射日光而投在特殊树脂平面上所产生的感光影像。这张《格拉斯风景》照片,没有画家之手的介入,完全是大自然用“太阳的铅笔”自我描绘的结果。

这在当时是一件令人振奋的事,大自然开口说话,自我生成的图像,就是世界本身的复现。可按弗鲁塞尔的说法,在摄影光学、化学和机械设备三者合同的捕捉过程里,隐藏了复杂的编码——那些逼真如亲眼所见的视效,事实上是精密的概念参数所设置、调定的,因此它是拟真调控的技术装置。而技术装置首

先满足的是自身的射程与控制,摄影对世界的再现,实际是作为装置的技术给定物,而不是忠实的“反映”。所以,弗鲁塞尔提醒,摄影所给出的是模拟性的“事态”而不是“事件”。

怎么理解事态和事件? 1839年2月,法国的巴耶尔成功发明了感光纸摄影正片,并及时举办了世界上第一场公开的摄影展,因为他希望打败竞争对手达盖尔,从而得到法国政府的资助。不过巴耶尔失败了,最终得到国家赞助和推广的,是达盖尔的银版摄影。巴耶尔不甘心,就拍下了被称作“扮成溺水自尽的巴耶尔自拍像”。在这幅世界上第一张骗人的照片里,巴耶尔赤裸上身,闭目斜倚在塞纳河边,表示自己已经溺亡。当然,巴耶尔还活着,所以这幅照片没有给出真实的事件,给出的是一个看起来为真的“事态”。

这个区分的意义,第一说出了摄影捕捉到的不是对象的“现实”,而是对象的表面发生样态;第二个意义则在于,随着摄影技术的高速发展,它对“事态”表现的挖掘,远远超过了人的实际视觉所能。

本雅明很早就发现了与摄影机对话的“自然”,不同于我们眼中所见的“自然”;摄影对人类运动瞬间的精确显示,打开了发现无意识的通道,本来平平无奇的人类动作,现在突然多了以前没有被察觉

任海丁

到的意识内容。从此,如没有摄影的“深切”佐证,人们便总是会怀疑肉眼观看缺少最后的确定性。这样,摄影就分裂了我们的日常知觉,从而制造了更多、更具复杂密度的事态性的“自然”。

对于弗鲁塞尔,摄影所呈现出的,与其说是可见的现实世界,毋宁说是这种编码程序的世界。我们从新的摄影形式,诸

